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5—026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名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会议由主任委员谢罡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委员 3 人，实际出席委员 3 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聘任张蕾女士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张蕾女士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以及职业素养等均能够胜任所聘任职务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要求。张蕾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我们同意将聘任张蕾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委员：谢 罡 徐盛明 田生文

2025 年 3 月 21 日